

共筑诚信体系 确保信息质量

本报评论员

最近一段时间,政府部门和上市公司、社会机构因信息披露而引发笔墨官司的事例屡见诸媒体。国家统计局公布人均居住支出111元的统计数据后,引起外界质疑,随后在统计局网站上出现了署名郑学工的文章,2010年城镇居民人均用于居住的每人每月支出680元以上。奇怪的是,当天晚间10点半左右,郑学工先生又就该文章发表了一份说明,说上述文章纯属个人思考,并不代表国家统计局的观点,并对给国家统计局声誉带来的损害表示歉意。

围绕企业和社会其他机构信息方面的传言,以及传言的澄清也是令人目不暇接。最初有中国宝安关于石墨矿问题与“四大才子”券商之间的口水战,接下来深国商关于重组问题,再次与东海证券研究员在媒体上展开“空中大战”。风波不止的国美也再起波澜,有媒体称前董事长陈晓曝光国美的财务漏洞,并贬低国美股票,随后陈晓又以此报道为不实之词。而申银万国投资经理跳楼事件也有多个版本,让人真假莫辨。不仅如此,就连佛门之地也难得清静,天下名寺少林寺最近甚至卷入了“桃色风波”,传言和澄清在空中翻飞不止。

凡此种种现象,均具有一个特点,就是媒体报道一个信息或网络上出现某种传言后,当事人进行澄清,但其效果往往是澄而不清,引发当事另一方的

“反澄清”。真理非但没有越辩越明,经过几番折腾后,民众或投资者反而觉得离真相越来越远,最后干脆采取谁都不信,怀疑一切的态度。

上述信息迷魂阵,大致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政府信息,一类是上市公司或重要机构的信息。这两类信息都具有公共信息的特征,它并不像某些明星绯闻是真是假无关紧要,相反,这类信息对公共政策辩论和投资者的决策有着莫大的影响。因而任由这类信息像煎饼一样,各种说法翻来覆去多次,绝对不是一种正常的现象。

社会诚信缺失是公开信息可信度低的土壤和环境。具体地说,由于诚信缺失,各方当事人往往从各自利益和立场出发,或明目张胆地违背某些法律规定,或虚实就虚地回避实质问题,或选择性地披露于已有利的部分“真相”。在大量虚假信息长期包围下,对于各种负面的东西,民众也逐渐形成了宁信其有、不信其无的心态。

政府信息质量不高,难如人意的原因也是多方面的,既有客观原因,也有主观原因。从客观方面看,中国经济结构性变化快,要准确全面把握,并将其向公众披露,确实难度较大。比如说统计数据,既要反映急速变化了的现实,又要保证可比性,在技术上确实有很大难度。政策决策程序复杂也是客观原因之一,在这种情况下,即使有关部门有意向外传播真实信息,也经常与最终决

策定案存在较大差异。比如央行的货币政策决策,往往非央行所能最终决定,尽管央行愿意通过各种方式与公众进行沟通,也难保不出现刚刚作出A的吹风,迅而政策出台却为B的现象。

从主观方面看,各部门在利益和立场上未能做到超然是重要原因。在发布信息时,某些部门有一定的选择性。对于自己部门形象不利,或者有损于部门工作成绩的信息,为避免遭受批评,往往采取“虚”的技术处理方式;再加上刻意保持一定的神秘性,以增加部门自身的权威性,所以在透明度方面大多有所保留。比如说,近些年,经济统计数据屡遭质疑,统计部门也与公众作了大量沟通性的工作,披露了以往不披露的很多信息,但仍然未能做到“一披到底”。以居民消费物价指数为例,尽管对其构成和采样统计的程序,今天人们了解得比以往多得多,但对于构成权重、采样过程等的详细信息仍然没有做到彻底的披露。央行的决策过程和决策程序,虽然较以往外界现在了解得更多,但每次决策的内部讨论或分歧仍未公诸于众,使得市场对其仍需要大量猜谜式的“研究”。

至于上市公司的信息发布,相对来说有严格的法律规定,但在实际操作中,仍然有很多公司法律意识不强,选择性披露信息仍是普遍的现象。加上大量利益杂夹其中,一些企业或当事人铤而走险,逾越法规,进行虚假信息披露或打法律的擦边球,操控信息披露,以实现自身利益最大化。

在现代社会,公共信息影响着政策辩论,影响着投资者的盈亏,信息作为一项公共品,具有巨大的价值和意义。

公平而透明地获得公共信息,是公众的权力,也是政府机构和上市公司的义务。当事人要提供高质量的信息和数据,对于政府部门来说,首先要摆脱自身利益局限,摆脱视部分信息为部门私有物的惯性思维;其次要进一步提高透明度,扩大信息披露的范围,提高披露的频率。只有高度的透明,才能形成与公众之间的良好互动,获得公众的理解和支持。以美联储为例,最近20年一直持续不断地提高透明度,原来视为机密和引起市场波动的信息也逐步进行披露,近日更是召开了首次联储主席的记者会,增加了一条与公众之间沟通的渠道。事实上,信息越是透明,就越能减少市场波动。

对于上市公司和其他社会机构来说,提供高质量的可靠信息,既是遵守法律的需要,也有利于树立自身在市场上的良好形象。上市公司要时刻以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为重,在信息披露时要严格依照有关法规来操作。当然,对于那些刻意冲撞法律底线或游走于法律边缘的行为,监管部门和司法机关绝不应坐视不管。近期中国证监会鼓励中国宝安的投资者向相关方面提起诉讼,开了一个好头,值得鼓励。

当然,公共信息质量不高,可信度屡遭怀疑,媒体和公众自身也有一定的责任。媒体要提高报道质量,更要严守职业操守,绝不可捕风捉影或断章取义,作不实之报道。社会公众也要自觉提高信息辨别力,不传谣言,不以谣言作为行事依据。唯有当事人、媒体和社会公众共同努力,以法律为行事准则,以公共利益为先导,共筑诚信体系,方可避免今日这种信息迷魂阵屡发高发的现象,提高信息质量,造福社会,造福市场。

反思民间“高利贷”

王亚玲

近期,一连串与民间借贷相关的负面新闻涌现。4月7日,令人瞩目的本色集团吴英案二审由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在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准时开庭;4月13日,包头亿万富豪金利斌不堪高利贷压力自焚身亡。而与之相对应的,是民间借贷的日趋繁荣以及利率的再次迅速攀高。4月份,具有风向标意义的温州地区民间借贷年利率已经高达180%,远超过6.4%的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

一项研究显示,鄂尔多斯汇集在民间金融系统的资金量,保守估算有2000亿元,当地民间金融系统规模已远远超过当地银行存款规模。如果结合山西、陕北同一类型的能源型区域特点,估计民间资本总量将超过上万亿元规模。鄂尔多斯、神木等地民间资本已形成一套相当完整和初具规模的民间借贷体系,甚至可以与当地银行体系分庭抗礼。

民间借贷为何如何繁荣,又是如何取得180%的年化收益率?其背后隐藏了什么?

2011年货币政策由“宽”入“紧”,金融体系内的流动性明显趋紧,而融资需求却未见降温,供需失衡加剧。官方融资渠道的继续收窄,逼迫资金需求方转向民间借贷以度过难关。

从深层次看,民间借贷正是顺应了利率市场化才取得长足发展:(1)银行业的资产增值能力不及民间资本。由于央行利率管制,大部分资金在银行体系内的收益率较低,甚至处于负利率状态,而民间借贷极高的收益率必然吸引资金流向民间借贷市场;(2)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更加严重。这些企业就成为民间借贷的主力军;(3)在上述两项原因背后,仍隐藏着一条规律,那就是资金的价格、供应量应该是市场供需双方自由决定,而不囿于央行制定的标准,即民间借贷较好地顺应了利率市场化的需求。

我们研究发现,民间借贷有着独特的风控体系,他们不良贷款水平远低于国有银行体系。面对同样的信用环境,面对同样的金融风险承受能力,同处一个跌宕起伏的市场,依照我们银行的审核标准,一些项目往往被拒之门外,但这些民间资本往往能通过设计新的融资方案,并顺利规避风险,我们不得不赞叹这些民间机构的运作能力。究其原因,当然不是民间金融家比国有银行的金融家智商高出多少,而是前者真正在按照市场规则行事,而后者则很有可能在按照官场等规则行事,所以表现出的区别就在于,前者灵活,而后者僵化。这也正是民间资本能够长期存在并不断

繁荣发展的根本原因。

民间资本风控的独特性表现为:(1)民间资本建立在熟人体系内。民间借贷体系的核心是熟人体系下的信任关系,所以风险大但较银行更高效率、更灵活。借贷如果出现,有非正规的制裁机制,也就是所谓的社会排斥。(2)规模、范围小。民间金融的安全性依赖于地域的相对封闭,如果业务范围特别广阔,就容易导致信息不对称,产生各种金融风险。(3)精心设计,利用法律保护放款人。通过事前精心设计,高利贷在借款人无法偿还借款时,依然可以到法院提起讼,通过法律来保护其并不合法的利益。而此时,即使法官明知这是高利贷借款,但苦于被告无法提供相应证据而无法采信。例如,大多借条上只有借款金额,并无利息;很多约定了高昂的赔偿金额。

民间资本的繁荣也带来了一些潜藏的风险:(1)信用体系薄弱,民间借贷基本上无抵押、无担保,全凭信用,一旦发生大的风险,信用体系崩溃在所难免。(2)风险暴露影响社会稳定。温州市金融办主任张震宇表示,如果民间借贷利率过高,偏离市场平均投资收益率水平,隐藏的金融风险会随之而来。一旦地下金融组织发生资金链断裂,出现经营者携款出逃现象,受此影响的是普通投资者的利益,容易引发社会生活和秩序的不稳定。(3)风险暴露趋势近期抬头。民间借贷的繁荣和衰退与经济周期密切相关。2011年一季度GDP为96311亿元,同比增长9.7%,较去年同期增速11.2%下降2.2个百分点,随着我国经济一季度放缓,有关温州企业“逃跑”的传言再次蔓延开来。温州工商联秘书长赵文冕表示:“2011年下半年会有一些企业顶不住。”

民间资本大行其道的根本原因是由于其符合了利率市场化,其利率走势实质上是资金供求力量的结果。我们的正规银行业要欢迎利率市场化的到来,要理顺资金价格机制,凭借已有的客户资源、服务能力,提供更好的服务产品,民间资本自然会再次流入银行体系内。

从民间资本的发展趋势来看,近年的民间资本正以担保公司、典当行、投资公司等形式出现,绕过银行体系及监管体系,使得资金借贷正趋于表面上的合法化。

我们建议,监管层应疏堵并举,一方面加强监管,防范民间资本的流动造成地区性金融风险,另一方面,应加快相关《放贷人条例》等立法工作,促使放贷具有法律依据;同时降低民间资本设立小额贷款公司、入股村镇银行的门槛,真正促使民间资本成为银行体系、资本市场等金融主体外的重要补充。

(作者系哈尔滨银行投行部首席研究员)

3年6000万,没腐败你信吗

刘英团

50岁的安月芬在江苏江阴市总工会干部学校任职,但她在3年之内投资的股票已经获利近六千万。她的丈夫被曝是某银行江阴支行前行行长建华。建华强调,他认为他夫人的投资是合法的,不存在腐败问题。

在成熟规范的市场,能保持年收益10%的增长就让人非常满意。3年6000万,50岁的安月芬堪称投资高手。但会有人相信安月芬的投资都是合法的,没有腐败的魅影吗?

证券市场近年不断爆出腐败案件。证券监管机构“严禁证券公司高管、保荐代表人、保荐业务相关人员及其家人以任何名义或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禁令还是没能彻底遏制住“老鼠仓”。而近期影响很大的中山市原市长李启红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案更是让人看到了腐败如何产生的秘密。在李启红为一市之长的中山,其家族成员的身影活跃于政商两界,一手掌握权力,一手掌握金钱,李启红及其家族成员通过“市场化手段”进行“资本运作”,制造了一个又一个财富裂变的神话。据检察机关指控,仅2007年6月29日-7月3日,“公用科技”就为李启红及其家族成员攫取了1983万多元的收益。

从证券市场诞生的那天起,内幕交易的恶疾就一波接一波地造就了大

量财富。在企业IPO之前,利益相关方突击进入早已是业内公开的秘密,不仅是保荐代表人,包括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也都会从中分杯羹。3年6000万,行长夫人IPO暴富,有没有内幕交易,法律调查清楚前我们不好说,但其老公建华是银行行长、IPO企业的董事却是人所共知的。所以,3年6000万是否合法,是否涉嫌腐败,不能没有一个说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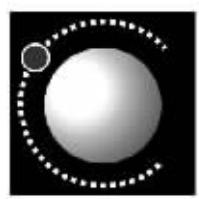
俗话说,“有百分之百的利润,资本就有百分之百的胆量。”尽管监管层的出手愈来愈重,但短期的高回报依旧驱使着证券黑手寻觅着各类“绕过监管”的灰色地带。据调查,在沿海经济发达地区的一些腐败官员中,市场手法已被广泛运用于腐败之中。这些腐败官员不再满足于简单的权钱交易,而是在通过各种方式积累资本后,利用手中权力谋取投资机会,进行更为隐蔽的资本运作,以达到更隐蔽的暴富机会。

笔者认为,在市场经济环境下,证券腐败越来越复杂和隐蔽,对其监管又是一道全球性难题。求解这一普遍性的难题,从简单的思路出发,“打击和防控结合”应是其遵循的一条基本原则。首先,对内幕交易等各种证券腐败应该是一露头就打,一有线索,就应调查,及时查办一批典型案例;其次,在严打的同时,还要做好综合防控工作,尽可能地形成“人人喊打”的高压态势。



食品安全进考评,敦促执行百姓。短期或许正气,日久未必镇妖精。毒从口入易传染,事因人治难清明。法律条款已足够,关键在于严格执行。

ICLONG/画 孙勇/诗



世纪证券
CENTURY SECURITIES

诚聘英才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成立于1990年的江西省证券公司。2001年7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增资扩股并更名为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迁至广东省深圳市。多年来,公司逐步发展成为以深圳为总部、以江西为重点业务区域,业务网络覆盖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湖南、云南等地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7亿元人民币,在全国17个大中城市拥有23家证券营业部,在北京、南昌分别设有办事处。(更多信息请登录公司网站:www.cesco.com.cn)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世纪证券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以下人员(以下岗位如无特别说明,工作地点均在深圳):

一、财富管理中心
为适应公司经营业务转型发展需要,世纪证券总部新设一级部门——财

富管理中心,将通过以下几个方面建立世纪证券财富管理中心“3R”优势:

卓越的经历(Record):通过广纳贤才组建一支具有丰富投资经验的投资顾问团队。

及时的信息(Real Time):通过第一手财经信息掌握与解读,为客户提供及时的投资策略。

严格风险管理(Risk Management):从理财产品的制作,到产品适当性推送都会切实贯彻风险管理的原则。

诚邀您加盟以下岗位!

(一)投资顾问(10人)
基本要求:财经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3年以上证券行业研究或投资咨询工作经验,具备投资咨询执业资格;热爱证券行业,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团队合作意识和

沟通表达能力。

(二)投资顾问助理(10人)
基本要求:财经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1年以上证券行业工作经验,通过证券投资分析从业资格;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团队合作意识及沟通表达能力。

(三)教育培训岗(3人)
基本要求:企业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熟悉企业培训工作流程,有证券行业工作经验者优先。

(四)产品推广岗(3人)
基本要求:本科及以上学历;1年以上证券行业工作经验;工作热情度高,具有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以及服务意识。

(五)客服维护岗(3人)
基本要求:本科及以上学历;2年以上证券行业工作经验,熟悉营业部业务流程;普通话标准,语音清晰、柔和,

有亲和力;具有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和服务意识。

(六)数据分析岗(2人)
基本要求:计算机、数学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3年以上计算机工作经验,有证券行业工作经验者优先;精通数据库管理,善于进行数据分析;具有良好的文字、语言表达能力以及沟通协调能力。

(七)研究整合岗(3人)
基本要求:财经专业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2年以上证券行业研究经验及私募机构工作经历,具有较丰富的行业人脉资源且具备投资咨询执业资格;热爱证券行业;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团队合作意识和沟通表达能力。

二、零售业务总部
(一)综合管理岗(3人)
基本要求:财经、管理类相关专业

本科及以上学历;熟悉营业部业务,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文字、语言表达能力。

(二)营销策划岗(3人)
基本要求:财经、管理类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沟通协调能力与文字表达能力。

(三)组训管理岗(3人)
基本要求:经济、金融、人力资源管理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热爱培训事业,熟悉培训工作流程。

(四)营销渠道管理岗(3人)
基本要求:财经、管理类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工作热情度高,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

三、机构业务总部
(一)客户服务部主任(1人)
基本要求:财经、管理相关专业及

经验且1年以上大客户管理经验,有一定的渠道资源及客户资源积累,具有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及服务意识。

(二)业务拓展岗(5人)
基本要求:本科以上学历,1年以上证券行业经验;有成熟的渠道资源及客户资源;工作热情度高,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

有意者请将个人简历于2011年5月31日以前邮寄至以下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1层人力资源部
邮编:518040
(邮寄者请在信封及应聘资料上注明应聘的岗位)或将简历E-MAIL至 zhaopin@cesco.com.cn,简历请以文本形式发送,并在邮件主题中注明应聘的职位。